

昆明学院文件

昆院教〔2018〕7号

昆明学院关于 2017-2018 学年下学期开学教学工作检查及领导干部听课要求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为确保 2017-2018 学年下学期开学教学工作秩序正常，学校将严格按照《昆明学院学生学习管理制度》、《昆明学院教师教学管理制度》和《昆明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对全校开学教学工作进行检查，同时对领导干部听课提出相关要求。

一、教学检查

1. 各教学单位自查

各教学单位应认真开展自检自查工作，检查教师上课和学生出勤情况，落实教材、课表、教学进度计划表、教案及教室等到位情况，发现问题应及时解决，确保开学教学工作正常有序。填写《昆明学院开学教学工作检查表》(附件)，于3月9日前将纸质表格经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后交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2. 学校检查

开学第1周，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和教务处将组织相关人员分别到各教学楼进行开学常规教学工作检查。请各任课教师备齐教材、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计划表、教案和讲稿，带入上课教室备查。

二、领导干部听课要求

本学期请领导干部按照《昆明学院领导干部听课评教制度》(昆院院字〔2009〕19号)的规定进行听课，具体要求如下：

1. 学校领导：听课1-2次(主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听课2-4次)。由各位校领导按照工作实际及要求，自行安排时间随堂听课。学校党办、校办联系教务处教务科提供课表。听课及教学评价记录本由党办、校办收齐后于期末前交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归档。

2.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领导：听课3-6次。

3. 各教学单位领导及教研室(实验室)主任：听课3-6次，听课及教学评价记录本期末前交各教学单位并进行统计归档。

4. 相关职能部门领导：听课1-2次。包括：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团委、校长办公室、人事处、科

研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处、计划财务处、图书馆、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可联系教务处教务科提供课表。听课及教学评价记录本期末前交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归档。

附件：昆明学院开学教学工作检查表



2018年3月1日

附件

昆明学院开学教学工作检查表

院、系：

2017-2018 学年下学期

学生报到 情况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缺旷人数		请假人数		报到率	
教师到课 情况	应到		实到		迟到		缺课		请假	
教材到位 情况	教材到位 (门数)				教材未到位 (门数)					
教学文件 准备情况	教学大纲 (门数)		教学进度表 (门数)		教案(达到三周) (门数)		学生名册 (教学班数)			
	应有	实有	应有	实有	应有	实有	应有	实有		
教学工作中 存在问题及 改进措施										

院、系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报时间：

昆明学院校长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2 日印发